

111 年股東常會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2022年 06月 16日	1.	承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 報表案。	已依法公告及申報。
	2.	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股東會決議現金 股利每股 3.3 元。	已呈股東會承認。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序』。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5.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以下空白-	